

证券代码：002171

证券简称：楚江新材

公告编号：2020—084

债券代码：128109

债券简称：楚江转债

## 安徽楚江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控股子公司分红款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安徽楚江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控股子公司江苏鑫海高导新材料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鑫海高导”）为兼顾长远发展和实现股东的投资收益，向本公司及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安徽楚江高新电材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楚江电材”）分配利润，具体分配如下：

依据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鑫海高导截至2019年12月31日累计未分配利润为66,448,572.78元，鑫海高导股东会决定按股东持股比例派发现金红利共计13,000,000.00元。其中：本公司持股比例为64.23%，派发现金红利8,349,900.00元；楚江电材持股比例为15.77%，派发现金红利2,050,100.00元；其余股东持股比例为20%，派发现金红利2,600,000.00元。鑫海高导本次派发现金红利占其2019年12月31日累计未分配利润的19.56%，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。

近日，本公司已收到上述分红款8,349,900.00元，楚江电材已收到上述分红款2,050,100.00元。本次所得分红将增加2020年度母公司及楚江电材报表净利润，但不增加公司2020年度合并报表的净利润。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安徽楚江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 
二〇二〇年六月二十九日